

113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適性學習社區教育資源均質化實施方案

表現型運動-雙語律動創作典範分享講座實施計畫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3 年 8 月 19 日臺教國署高字第 1135404605 號函核定「113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適性學習社區教育資源均質化實施方案」辦理。
- 二、活動主旨：
 - (一)推動區域教育資源的共享機制，並加強學校間合作關係，且配合 108 課綱表現型運動之主軸，以「律動創作」為核心，進行典範教學演示，並透過觀摩、討論與體驗，提升教師在課堂中實踐表現型運動的能力。
 - (二)共同合作辦理跨校之特色教學、創意學習活動，提高學生運動興趣，及鼓勵社區學生在各樣面向上，有機會多元學習群科精神、學生在體育課中培養創造力、合作力與表達能力。
- 三、主辦單位：國立花蓮高中圖書館均質化工作小組。
- 四、活動時間：114 年 5 月 14 日(三)上午 8:00-9:50。
- 五、活動地點：本校圖資大樓 2F 報章雜誌區。
- 六、參加對象：
 - (一)對表現型運動教學有興趣之高中、高職教師。
 - (二)本校及合作學校之學生。
- 七、講師：新北市市立中和高中易志忠老師。
- 八、活動流程：

時間	活動內容	主講人/負責人
7:50-8:00	報到	工作小組
8:00-9:50	【典範示範】律動創作雙語 課堂實作與解析	中和高中易志忠老師
9:50-10:00	綜合討論	
10:00-	結語／意見回饋表填寫	工作小組

- 九、報名方式：
 - (一)協助於 5 月 8 日(四)中午 12 時以前填寫報名表進行報名，報名表單：
<https://reurl.cc/W0R9zx>
 - (二)報名成功者，於 5 月 9 日(五)中午 12 時前以電子信件通知，敬請學員協助注意相關信件。
- 十、本辦法陳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